

吴忠市民族宗教事务局

2025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规定和《国务院办公厅政府信息与政务公开办公室关于印发〈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格式〉的通知》（国办公开办函〔2021〕30号）要求，现发布《吴忠市民族宗教事务局2025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本报告中统计数据从2025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一、总体情况

2025年，吴忠市民族宗教事务局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届四中全会精神，认真贯彻落实党中央和自治区党委、市委关于民族宗教工作的部署要求，紧紧围绕中心工作及社会群众关注关切问题，依法依规推进政务信息公开工作，强化信息公开管理，拓宽公开渠道，提升公开实效，不断提升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质量和水平。

（一）主动公开方面。2025年，吴忠市民族宗教事务局对公开的政府信息进行认真梳理和编目，通过“吴忠统战”微信公众号发布、转发信息200余条。

（二）依申请公开方面。2025年，我局未收到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三）信息管理方面。严格强化保密审查和责任落实，

严格信息公开发布审核，切实加强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制度化、规范化建设。2025年度未发生信息发布失信、影响社会稳定事件。2025年，共收到吴忠市12345便民服务平台群众诉求问题7件，已全部办理回复。

（四）平台建设方面。我局由专人负责信息维护和信息安全保障工作，积极发挥“吴忠统战”微信公众号作用，调整优化法定主动公开内容栏目设置，方便广大群众便捷查询获取民族宗教政策法规等相关信息。

（五）监督考核方面。强化责任追究，严格落实主体责任，落实主要领导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第一责任人”职责、政策“第一解读人”职责，切实履行部门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主体责任。加强日常监督检查，完善政务公开工作机制。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度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 只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 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2025年，我局的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虽然取得了一定成效，但对标政务公开高质量发展还存在差距，政务公开平台有待进一步完善，政务公开方式、公开渠道仍有短板，多样性不足。

下一步，我局将认真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进一步强化政府信息公开队伍的专业化、规范化建设，特别是强化业务科室人员对新时代背景下深化政务公开必要性、重要性的理解，持续拓宽公开方式、公开渠道，提高政务公开活跃度和群众参与度。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2025年度我局未收取信息处理费。